

附件一

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航空器適航檢查委託證書

( ) 委字第 號

茲委託 (機關、團體 全 銜) 執行民用航

空器適航檢查業務，其負責人 (單位名稱) 並得指

派合格人員擔任檢查工作。

有效期限：自 年 月 日

至 年 月 日

局長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